

五指握拳打硬仗 四面出击治乱象

——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道乱占”治理专项行动巡礼

□通讯员 鲁晓燕

本报讯 自2016年12月以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根据省、市、区的统一部署,牵头组织各街(镇)和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开展了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道乱占”治理专项行动。

据悉,此次专项行动的总体要求是以建设美丽集镇为目标,坚持“属地负责、部门配合、群众参与、社会监督”的原则,按照“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堵疏结合,推进有序”的要求,依法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道乱占”专项行动,力争用3年左右的时间,消除城镇道路(包括过境公路)上的乱停车、乱堆物、乱摆摊、乱开挖、乱建筑、乱竖牌等“六乱”现象,切实改善路况面貌和集镇形象。

按照要求,专项行动今年目标为全区城镇主干道整治完成率达到70%,次干道整治完成率达到30%;溪口、大堰、西坞三个镇(街道)通过省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达标验收。

截止目前,全区9个镇(街道)已查处跨门经营1315起、占道设摊877起、占道作业197起、乱堆乱放183起;清理破损旧及设置不规范的广告招牌标识3877平方米、布旗横幅532条、遮阳篷159只;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2100多平方米;规范基建占道23起;拖离僵尸车48辆。新建停车场19处、新增停车位750只;设置农民自产自销疏导点28处、分流安置流动摊贩980人次。



担责任 精心谋划顺势而为

由于城镇管理相对滞后,乱停车、乱堆物、乱摆摊、乱开挖、乱建筑、乱竖牌等问题普遍存在且反复性强,有些问题在某些道路、某些时段尤为突出,严重影响当地群众的日常生活和同城发展的转型跨越。为此,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以行不驻足、行不推责、走在前列、干在实处的担当和勇气,认真抓好“道乱占”专项治理的组织领导和牵头实施工作。

一是架构治理体系。明确“道乱占”治理牵头单位、配合单位和实施单位的职责分工,厘清镇(街道)与相关职能部门之间的工作关系,架构起一个由“专治办牵头、多部门配合、镇(街道)实施”的治理工作体系。二是摸清整治对象。今年2月24日至3月10日,由各镇(街道)负责,组织专门力量,对建成区范围内城镇道路和穿镇公路开展了为期半个月的调查摸底工作。通过全面排查,共登记在册各类性质的整治道路95条,总里程达102.28公里,累计排摸梳理“道乱占”系列问题1163处。三是制定整治方案。及时研究、制定《奉化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道乱占”治理专项行动方案》,明确“道乱占”系列问题治理的具体任务、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各镇(街道)和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分别制定各自的整治计划。同时,牢牢把握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达标验收的“闯关”时间节点,绘制了《“道乱占”专项治理行动进度表》和《“道乱占”专项整治项目推进表》,通过挂图作战、对账销号,杜绝出现因措施不力、行动迟缓而影响整体工作推进的被动局面。

擂战鼓 全民动员一挥而上



治乱象 直面困难击水而进

“道乱占”系列问题,成因复杂,积重难返。面对困难,全区上下横下心,铆足劲,根据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达标验收的“闯关”时间节点,积极采取项目治乱、改造治乱与执法治乱相结合的灵活方式,推进专项治理。一是以项目建设为拉动,通过基础投入完善城镇硬件,根治“道乱占”系列问题。镇(街道)相继编制了《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三年规划》,累计安排城镇道路、集贸市场、停车场

位等各类建设项目38只,总投资为11.5亿元,计划通过“大投入”实施“大手术”“大动作”开展“大扫除”“大建设”实现“大变样”。目前,已经开工6只,总投资为4.33亿元。二是以街景美化为抓手,通过局部改造净化视觉空间,消除“道乱占”系列问题。整合利用违章建筑拆除地块及其他各类闲置场地,结合道路基础现状和荷载能力,全面开展破旧立新工作,通过统一粉刷外墙立面、规范设置店名招牌和局部增设停车位,着力改善城镇环境形象。三是以联合执法为抓手,通过重治违章维护镇容街貌,清理“道乱占”系列问题。镇(街道)以穿镇公路环境治理“百日攻坚”行动为载体,牵头组织城管、交警、路政等职能部门,按照“点上治乱、线上攻坚、面上整容”的具体要求,开展了各



种形式的联合执法行动,以重拳治乱象、猛药治陋习,收到了较好的整治效果,全区“道乱占”治理成效显著。

据悉,莼湖镇总投入约150万元的奉松路改建工程,推进迅速,初见成效。随着该工程的全面实施,奉松路街西段约729平方米的沿街商铺、危房将被全部拆除,可清理腾空场地2900平方米左右,将增设临时停车位50只。

尚田镇以“三改一拆”“四边三化”为抓手,从2017年2月份起,对甬临线、尚界线、尚岭线等公路两侧棚屋乱搭的“顽疾”,展开了集中整治,累计拆除各类违章搭建的棚屋18处,总面积为853平方米,有效地改观了镇容镇貌。

西坞街道紧紧围绕水乡古镇的建设,融资1.1亿元,实施了镇南路的全面改建工程,预计可在2018年底完工;投入约500万元,统一拆除并设置了镇南路、中街和西宁路的沿街店名招牌;依法拆除了桑园河南侧违章建筑约110平方米,清理垃圾约15车;统一粉刷了穿镇路两侧危旧房屋的外

墙立面,并对三处沿路围墙喷绘了公益画,共计约500平方米。同时,还多次组织城管、公安、国土等职能部门,定期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确保乱象治理不反弹。

建机制 长效管理三思而行



自“道乱占”专项治理活动开展以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采取“走下去”与“请上来”相结合的方式,加强与镇(街道)的对接联系,共同分析、研究“道乱占”系列问题的形成根源和治理措施,因地制宜,因事施策,积极探索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长效机制。一是督促落实“门前三包”责任,推动社会参与治理。抓住城镇管理的薄弱环节,督促镇(街道)依法落实沿街经营户的“门前三包”义务和农村、社区的“区域自治”责任,尽快补齐城镇环境秩序综合治理的工作短板。到目前为止,全区9个镇(街道)已向沿街经营户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3000份,通过明确沿街经营户的门前包干责任,督促落实维护街容镇貌的法定义务。二是充分发挥“示范引领”效应,深化专项治理成果。坚持乡土风情与特色风貌并重的原则,积极鼓励镇(街道)加快推进示范路、样板街、精品线的建设工作,切实做到设计精心、建设精致、管理精细,以点带面,不断提升镇容镇貌的管控能力。比如,将西坞街道奉南路、大堰镇大南路推荐为小城镇道路“道乱占”整治省级示范路,为区域环境形象的治乱保序树立了模范样本。三是加快推进“四个平台”建设,完善社会治理体系。针对“同城不同步、城乡两张皮”的管理现状,结合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和优化服务的“放管服”改革,积极参与做好基层“四个平台”建设,确保镇(街道)有权管事、有人做事。到目前为止,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向9个镇(街道)派遣执法人员10名,配置执法车辆3辆,为确保镇(街道)行政执法中心的正常运作,尽快履行城镇管理职能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右立左让

文明出行

宁波日报报业集团 奉化日报